

收	日期 112年 6月 5日
文	文號市遊客字第 224 號

檔 號：  
保存年限：

收	112年 6月 5日
文	第 226 號

## 屏東縣政府 函

地址：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  
承辦人：林佳玟  
電話：08-7320415分機5123  
傳真：08-7334517  
電子信箱：a002548@oa.pthg.gov.tw

受文者：中華民國遊覽車客運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6月5日

發文字號：屏府交運字第1122089530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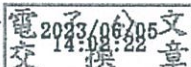
附件：(4556447\_11220895300\_1\_4556447\_11220895300\_1.png、  
4556447\_11220895300\_1\_4556447\_11220895300\_2.pdf)

主旨：有關「屏東縣禁甲路段臨時通行證申辦系統」已於112年5月1日上線一案，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本府112年5月19日屏府工養字第11220136300號函暨交通部公路總局臺中區監理所112年5月16日中監運字第1120118222號函辦理。
- 二、查本府目前可開放申請之禁甲路線為屏110線及屏156線，且目前本府所開發之「屏東縣禁甲路段臨時通行證申辦系統」(網址：<https://apply-temporarypass.pthg.gov.tw/>)已於112年5月1日正式上線，請多利用此系統申請相關通行證，並請轉知各會員業者週知使用，藉以提升該系統之使用效能。

正本：中華民國遊覽車客運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中華民國公共汽車客運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

副本：本府交通旅遊處運輸管理科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

## 交通部公路總局臺中區監理所 函

地址：432008臺中市大肚區遊園路1段2號

承辦人：賴廷昌

電話：04-26912011分機302

傳真：04-26913624

電子信箱：641170@thb.gov.tw

受文者：屏東縣政府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5月16日

發文字號：中監運字第112011822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有關貴府轄管禁行路段「屏156線」禁行甲類大客車通行之道路公告及告示牌設置一案，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交通部公路總局全國大客車禁行及行駛應特別注意路段及時段公告資料辦理。
- 二、本所業已針對轄區內禁行甲、乙類大客車路段進行檢視與確認；經查發現貴所轄管有關旨揭禁行道路「屏156線」並未有明確公告訊息，現場亦無設立禁止甲類大客車進入之告示牌標誌，因目前已接獲遊覽車客運業者反映多數遊覽車誤入之情形，為確保道路行車安全，敬請貴府協助確認該路段是否公告為禁行路段，及應否設置禁止大客車進入告示牌，相關處理情形請惠予函復本所以利綜整彙報。
- 三、另查貴府112年5月1日於網站公告旨揭禁行路段已開放線上申請臨時通行證系統，建請貴府函請相關運輸業別之全國聯合會及地區公會，協助轉知所屬會員業者週知使用，藉以提升該系統之使用效能。





